#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倾听心灵 更新时间：2024-07-15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一身份证...*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一**

身份证号码：

地址：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厂房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厂房基本情况

1、厂房坐落于 ，建筑面积 平方米。

2、厂房权属状况：

甲方持有厂房所有权证(详见附件)，厂房所有权证书号为： 。

3、厂房(□是 / □否) 已设定了抵押。

4、该厂房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本合同附件(《设施设备清单》)。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厂房时的验收依据。

第二条厂房租赁情况

风险提示：明确房屋用途

订立租赁合同前承租人一是要注意产权证上的土地用途和房屋用途，如果土地用途和房屋用途与承租的实际用途不符的，则承租人可能面临无法办理、无法通过相关审批手续等风险;

二是要了解相关商业规划和有关政策等，如果承租人将要经营的业态不符合相关的商业规划和有关政策，否则必将导致人力、财力的浪费。

在无法确定的情形下，承租人可以在租赁合同中特别约定相关事宜作为解约条件，以此避免遭受不必要的违约责任。

乙方租赁该厂房经营范围为 。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经营项目。

第三条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计\_\_\_\_\_\_\_\_年 个月。

2、租赁期满，乙方继续承租的，应提前 日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3、租赁期满，甲方继续出租厂房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第四条租金及押金

风险提示：明确各项金额及支付方式

租金、押金的金额及支付方式等需明确约定，否则极易产生争议甚至诉讼纠纷。

在支付租金及押金时，应当在合同中约定支付方式。

最好是用银行转账方式，以确保纠纷发生时候有充足的支付依据。

如果采用现金支付的方式，应注意保管好有效的收款凭证，在纠纷发生时才能有效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另外，最好约定租金的调整方式，避免因出租方随意增加租金引起的争议纠纷。

1、租金标准：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整(￥：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整(￥： )。

2、支付方式：(现金/银行转账)

3、各期租金支付日期:

租金实行季度支付制，每期支付三个月的租金，本协议生效后乙方须于 年 月 日支付第一季度租金，后续租金乙方应在每季度到期前 日内向甲方支付下一季度租金，以此类推。

4、甲方同意从甲乙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之日起，给予乙方一定期限的免租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该期间免收租金。

5、甲方应当于 向乙方提供租赁发票。

6、合同租金为含税价。

7、押金：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 日内须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元整 (￥： )作为押金。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厂房租赁押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返还给乙方。

第五条其他相关费用的承担方式

租赁期内的下列费用中， 由甲方承担， 由乙方承担：

(1)水费;

(2)电费;

(3)电话费;

(4)电视收视费;

(5)供暖费;

(6)燃气费;

(7)物业管理费;

(8)厂房租赁税费;

(9)卫生费;

(10)上网费;

(11)车位费;

(12)室内设施维修费;

(13)其他费用。

本合同中未列明的与厂房有关的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如乙方垫付了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甲方应根据乙方出示的相关缴费凭据向乙方返还相应费用。

第六条 厂房的交付与返还

风险提示：明确财产交接事项

承租人进行房屋设施的清点与交接时，做好财务清单，如果可以就是进行拍照描述，以免租赁时或者中途解除时，双方对财产的遗失或毁损产生纠纷，房东也会因此扣留押金。

如果出租方不能按照约定交付标的物或交付的标的物不符合约定条件，例如房屋面积与合同约定有误差，应视为出租方交付的标的物有瑕疵，承租人可要求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可以采取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要求解除合同，也可以双方经协商减少租金，变更合同内容。

1、厂房交付：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租赁物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

《设施设备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并移交房门钥匙及\_\_\_\_\_\_\_后视为交付完成。

2、厂房返还

乙方经甲方同意对厂房进行装饰装修的，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厂房及其附属设施设备。

甲乙双方应对厂房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对厂房装饰装修部分的处理方法如下：

(1)对未与厂房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乙方可自行收回。

(2)对与厂房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部分，具体处理方法如下：

a、合同期满的，对上述装饰装修部分，归甲方所有但甲方折价补偿。

b、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合同解除后，上述装饰装修部分，乙方放弃收回，甲方应赔偿乙方剩余租赁期内装饰装修残值损失。

c、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合同解除后，上述装饰装修部分，乙方放弃收回。

第七条 维修、装修

风险提示：明确修缮责任

如果在使用过程中，房屋及其附属设备出现问题或故障，应由谁维修，费用应由谁承担，这是双方需要提前明确的，否则，一旦出现问题，极易产生纠纷。

为避免风险，应特别注意租赁合同中出租方对租赁物的维修责任，以保障承租方正常经营。

此外，承租人应该爱护住房和各种设施，不能擅自拆、改、扩建或增加。

在确实需要对住房进行变动时，要征得出租人的同意，并签订书面协议。

1、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共同保障厂房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

2、厂房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日内进行维修。

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可直接从应付租金中扣除上述费用金额。

因维修厂房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3、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厂房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装修厂房时增设的附属设施、设备的损坏，由乙方自行负责修复。

5、甲方同意乙方对所租赁厂房进行装修改造，但不得破坏厂房主体结构。

第八条承诺与保证

1、甲方承诺与保证

(1)甲方应保证所交付厂房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治安、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

(2)甲方保证所出租的厂房供水、供电。

(3)甲方保证乙方能够使用该厂房地址作为注册地址申请工商营业执照，并且应向乙方提供办理相关行政手续所需的房屋资料、文件，协助乙方办理有关行政手续。

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使用该厂房申请工商营业执照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甲方按照 个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

2、乙方承诺与保证

(1)乙方应保证取得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场所经营的合法资质，自行办理在租赁场所经营所需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卫生许可、消防审批等各类许可审批手续，按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办理有关证件。

因乙方没有办理使用租赁场所经营所需的合法手续及证照而导致甲方被索赔或被罚款的，乙方应负责予以赔偿。

(2)乙方应保证遵守厂房所在区域的物业管理规约。

第九条转租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对厂房进行部分或全部转租，但不得改变厂房用途。

第十条合同解除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3、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迟延交付厂房达 日的。

(2)交付的厂房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厂房的。

4、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厂房：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 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 元的。

(3)擅自改变厂房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厂房主体结构的。

(5)利用厂房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6)擅自将厂房转租给第三人的。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有第十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向乙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乙方并可要求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2)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厂房的，应提前 日通知乙方，并按 个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还应退还相应的租金。

(3)因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厂房，每延期交付一天，应当按照月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实际交付厂房交付日期作为租金起算日。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有第十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向甲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甲方并可要求乙方将厂房恢复原状或赔偿相应损失。

(2)租赁期内，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 日通知甲方，并按 个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不退还乙方已交付的租金。

(3)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租金的，每延期支付一天，应当按照延付租金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厂房，每延期交付一天，应当按照月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1、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应于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日内提供遭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证明文件，则遭遇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使本合同第一条所约定的场所不适于租用时，甲方应减收不可抗力影响期间的租金。

如果租赁场所无法复原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事项

1、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内，厂房被或者被征收、征用，甲方应承担因设备拆除、安装和搬迁等所产生的费用，赔偿乙方停产停业损失。

在此种情况下，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

乙方如有对房屋进行装饰装修的，甲方还应当赔偿乙方剩余租赁期内装饰装修残值损失。

2、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其中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日期： 年 月 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二**

立契约书人\_\_\_\_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_\_\_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双方兹就工厂转让事宜，订立本件契约，条款如下：

一、 转让标的：乙方所有坐落\_\_\_市\_\_\_路\_号厂房连同基地，暨全部生产设备及原料、半成品、制成品，其数量细目暂以乙方\_\_\_\_\_\_\_年十一月三十日库存清册所载名称、数量为准。

二、 本件让售价格及计算方法：

（一） 厂房房地、生产设备及原料、半成品、制成品细目，总折价为\_\_\_\_万元整。

（二） 上列原料，经盘点如有增减变化数量，则依乙方原料进料成本价格计算；半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的，则视加工的程度 ，在百分之五十以内的，按原料成本价格计算；逾期百分之五十以下的，依成品市面批发价计算；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之数，依成品市面批发价格计算，由双方以现金给付或补足。

（三） 生财设备如有短缺、灭失的，得依乙方帐面所列设备残值计算，由甲方于尾款中予以扣除。

（四） 乙方应收未收款约计\_\_\_\_万元，除在本年十月份以前的帐款由乙方自理外，十一月份起的帐款均以九折计算由甲方承受，至交割后所有发生一切的损失，乙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并负责通知各厂商，并于甲方收受帐款络于一切必要的协助。

三、 付款办法：

（一） 前条第一项的价格，于本契约成立同时，甲方交付乙方\_\_\_万元，余款\_\_\_万元，俟原料、成品、厂房房地、生产设备点交清楚同时，一次付清。

（二） 前条第四项应收帐款的价格，甲方应于交收后给付乙方折净数的半数；其余半数由甲方开立一个日期的支票交付乙方。

四、 交收日期及地点：双方订定本年十二月十五日为交收日期。并定于\_\_\_市\_路\_号厂房现场为点交地点。

五、 特约事项：

（一） 交收之日，双方均须派代表二人以上，负责办理。

（二） 本件交收以前，所有乙方对外所欠一切债务或其他纠纷，概由乙方负责理清，与甲方无涉。

（三） 本件交收以前，所有积欠一切税捐及水费、电费、瓦斯、电话费用等概由乙方负担。

（四） 厂房房地移转，除土地增值税由乙方负担，其余契税、公主费、代书费及其他必要费用概由甲方负担。

（五） 乙方现有雇用的职工，除甲方同意留用外，余均应由乙方负责遣散。

（六） 乙方声明本件盘让，业经其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证依法证明决通过，附件的会议记录如有虚伪不实，应由乙方负责。

六、 违约处罚：任何一方有违背本契约所列各条件之一者即作违约论，他方有权解除契约。又甲方违约，愿将已付款项，任由乙方没收充作违约赔偿；若系乙方违约，应加倍返还所收的款项与甲方，以赔偿甲方。

七、 为确保本件契约的履行，乙方应另觅保证人2名。保证人对于乙方违约时，加倍返还其所收受款项，应负连带保证责任，并愿抛弃先诉抗办权。

八、 本契约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及保证人各执一份为凭。

立契约书人

甲方：\_\_\_\_\_\_                        乙方：\_\_\_\_\_\_

代表人：\_\_\_\_\_\_                    代表人：\_\_\_\_\_\_

保证人：\_\_\_\_\_\_                    保证人：\_\_\_\_\_\_

\_\_\_\_年\_\_\_月\_\_\_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三**

出租方（甲方）：

地址：

电话：

承租方（乙方）：

地址：

电话：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厂房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厂房租赁于乙方使用。

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3、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装修日期\_\_\_\_\_\_个月，自\_\_\_\_月\_\_\_\_日起，至\_\_\_\_月\_\_\_\_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厂房租赁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赁期\_\_\_\_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_\_\_\_\_\_\_\_元，本协议约定的计租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月租金为\_\_\_\_\_\_\_\_元，年租金为\_\_\_\_\_\_\_\_元。

2、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3%。各年度租金标准如下：

（1）\_\_\_\_\_\_\_年?月?日至\_\_\_\_\_\_\_年?月?日，月租金为\_\_\_\_\_\_\_\_元，年租金为\_\_\_\_\_\_\_\_元；

（2）\_\_\_\_\_\_\_年?月?日至\_\_\_\_\_\_\_年?月?日，月租金为\_\_\_\_\_\_\_\_元，年租金为\_\_\_\_\_\_\_\_元；

（3）\_\_\_\_\_\_\_年?月?日至\_\_\_\_\_\_\_年?月?日，月租金为\_\_\_\_\_\_\_\_元，年租金为\_\_\_\_\_\_\_\_元。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租金。租金应预付三个月，在支付月5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四、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后的三天内付款。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_\_\_\_\_\_\_\_元。

五、厂房使用要求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六、装修条款

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

2、如乙方的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七、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场地或用水、用电等市场内的经营设施致使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2、甲方未按约定投保致使乙方相应的损失无法得到赔偿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_\_\_\_%的违约金。

九、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拖欠费用\_\_\_\_%的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6、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十、其他条款

1、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并给予赔偿。

3、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_\_\_\_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出租方：

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

帐号：

承租方：

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

帐号：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承诺共同遵守。

1.甲方必须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针对乙方对该房屋的的出租行为完全合法有效，且不会损害乙方及任何第三的合法权益。

2.除乙方外，甲方不得将附近的、可能对乙方经营造成竟争的房屋再租赁给任何与乙方经营项目相同或类似的单位或个人。

3.甲方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其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地等，必须在变更后日内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对甲方变更后的主体依然具备法律效力。

4.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等文件。如房屋抵押给第三人，应由第三人提供允许甲方出租的证明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5.出租房屋坐落地点及设施情况：

5.1、甲方将其拥有的位于市区号栋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租给乙方使用，房屋面积为平方米。

5.2、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情况见附件。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件做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的验证依据。

6.房屋用途：

该项房屋用途为，乙方保证在租赁期间内未征得甲方同意不擅自改变该房屋的用途。

7.租赁期限、交付时间

7.1、房屋租赁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共计年个月，交房期为年月日，计租期从年月日开始，计租期前为装修期，装修期不计租金。

7.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30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征得甲方出意后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8、租金、支付时间及方式

8.1、租金标准：元/(月/季)年租金总计：元(大写：)

8.2、该房屋租金前年不变，自第年起，双方可以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方案为：或另行约定。

8.3、租金支付时间：该房屋租金按(月/季/半年/年)支付一次，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支付第一笔租金，以后每期租金支付时间为上一(月/季/半年/年)终结前日、以甲方实际收到为准。

8.4、乙方应按8.3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支付租金。乙方若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0.5%支付滞纳金。拖欠租金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收回此出租房，乙方须按实际使用日交纳租金并承担违约责任。

8.5双方均同意按(银行转帐/承兑汇票/现金/其他：)方式支付租金。

8.6、甲方向乙方收取租金必须提供租赁业正规发票，每次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前，甲方先向乙方开具租赁业发票后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如遇节假日则顺延。

9、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9.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元(大写：圆整)。保证金收取后，甲方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在经营过程中如果因为市场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经营下去，应当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保证金转作租金;

9.2、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甲方应在合同履行完毕后3个工作日内归还乙方\'否则每逾期一日向乙方支付保证金1%的滞纳金。。

9.3、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房产税、土地税、营业税及相关联的其他费用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9.4、租赁期间乙方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甲方代收以上费用的，甲方必须依据有关国家或行业规定收取，不得高于国家或行业标准从中获利，并且必须提供正规税收发票。

10.定金：

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元(大写圆整)，房屋交付后定金转作租金。如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租赁房屋，则应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将定金双倍返还乙方，并按照现行国家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11.装修、门头装饰

11.1乙方可对房屋进行装修，装修风格、装修材料及装修施工人员由乙方自行选定，甲方不得干预;租赁期满后，属不动产及不可拆除部分归甲方所有，乙方增添的经营设施、设备及动产部分归乙方所有。

11.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门头于，门头尺寸规格为，门头字样内容由乙方自己确定。乙方可对该门头进行装修，装修风格、装修材料及装修施工人员由乙方自行选定，甲方不得干预。

11.3甲方向乙方提供的门头应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可以正常使用和对外发布户外广告。

12.房屋的维修义务：

12.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维修期间影响乙方经营的免计租金。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在内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如逾期甲方未提供维修服务，则乙方有权自行维修，但因此产生的损失及维修费用由甲方予以承担。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12.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按已使用情况折旧折价赔偿。

12.3、本合同在履行期间，甲方对房屋进行施工改造，须提前日通知乙方，并应积极协调保障乙方对外的正常营业。如因此导致乙方停止营业，则甲方必须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标准由双方协商决定，但不得低于乙方同期的营业收入标准。

12.4、甲方对房屋进行施工改造后，如因施工改造产生新的经营房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除乙方外，不得再租赁给任何与乙方经营项目相同的单位或个人。

13.转租、转让

13.1租赁期内，若因为市场、行业的状况导致乙方不能继续经营的，乙方可以将该房屋转租，分租;乙方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转租该房屋应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

13.2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五**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_\_\_\_\_xx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三、租金支付方式

1、双方约定，租赁内容包括：厂房面积m2，每平方租金11.5元库房面积

m2；每平方租金6元，办公室两间，合计m2，每平方租金8元；

二楼宿舍2间，每间都有开户窗。

2、前三年年租金不变，年租金为元；半年支付一次。满期后甲乙双方根据租金行情再行协商。

3、租期时间约定：\_\_\_\_\_\_\_\_\_年01月01日至\_\_\_\_\_\_\_\_\_年01月01日.

4、水电费的结算，按照实际使用度数(以供电局的\_\_\_\_\_单为依据)和平摊下来的公共用电来结算。

四、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4、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甲方应该提前告之，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5、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三个月，甲方有权有权终止租赁协议并追讨房租。

八、其他条款

1、租赁期间，甲方不得提前终止合同。租赁期间，乙方也不能提前退租。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甲方：(签字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

公民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联系送达地址：\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

公民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联系送达地址：\_\_\_\_\_\_\_\_\_\_\_\_\_\_\_\_

根据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自愿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_厂房与宿舍一同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约\_\_\_\_平方米，其中厂房约\_\_\_\_平方米，宿舍约\_\_\_\_平方米，详见附件平面图。

二、乙方租用该厂房期限为\_\_\_\_\_\_年，即自\_\_\_\_年\_\_\_月\_\_日至\_\_\_\_年\_\_\_月\_\_日止。前\_\_\_\_\_\_天为装修期，装修期内甲方免收租金。正式起租时间为\_\_\_\_年\_\_\_月\_\_日。

三、厂房与宿舍每月租金共计为\_\_\_\_\_\_\_\_\_元(不含税，若承租方需要开具发票需另行支付相关税费)。

四、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保证金\_\_\_\_\_\_\_\_元和第一个月的租金\_\_\_\_\_元。合约期满乙方付清租金及一切费用之后，甲方应将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

五、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

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作\_\_\_\_\_\_用途使用。如乙方用于其他用途，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手续。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厂房转租或分租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八、甲方为乙方供给用电用水。电费按供电公司标准收取。水费按自来水公司标准收取。

九、乙方应坚持厂房和宿舍的原貌，不得随意拆改建筑物、设施、设备。如乙方需改建或维修建筑物，须经甲方同意方能实施。

十、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依法管理，并负责租用厂房内及公共区内安全、防火、防盗等工作，如发生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国家政策法令正当使用该物业，并按要求缴纳工商、税务等国家规定的费用。

十一、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或甲方、乙方有新的规划时，双方应配合新的规划执行，甲方须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违约，对方都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职责。

十三、如发生自然灾害、不可抗力或意外事故，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自动解除。

十四、本合同期满后，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于有效期满之前三个月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代表签字：

合同签定时间：\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合同签定时间：\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七**

甲方(出租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乙方(承租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就租赁厂房场地及房屋经友好协商，在完全自愿的基础上，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房屋概况：

1、该厂房及房屋位于团结路西延长线路口往北100米左右，珠海大道路旁。

2、该房屋建筑面积240㎡，共计二层，场地㎡。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五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三、租金及付款方式：

1、房屋和厂房前三年(每年租金为：48000.00元(大写：肆万捌仟元整)，后两年(第四年、第五年)在之前的价钱上增加元，即后两年为：500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以现金形式支付，每年付款壹次，头年期满后付第二年的租赁款。

3、其他条款

1、甲方法定代表人变更，不得影响本合同条款的执行。

2、本合同到期后，连同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签权。

3、未尽事宜，双主协商解决，再有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租赁期满合同自动终止。

5、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联系电话：

乙方签字：联系电话：

见证人：

年月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八**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厂房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租赁财产及附件的坐落、数量、基础设施

坐落：\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镇\_\_\_\_\_\_\_\_路\_\_\_\_\_\_\_\_号(以下简称厂房);

建筑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按实际测绘面积为准);

基础设施：配电为\_\_\_\_\_\_\_\_kw、生活用水、及\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交房日、租赁期限

1.交房日：甲方须安排乙方对厂房进行查验，查验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厂房交接书并附厂房图纸，厂房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厂房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接书签署日即为交房日。

2.租赁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3. 免租期:在租赁期内免付租金的期间为免租期.甲乙双方约定免租期为\_\_\_\_个月或\_\_\_\_天，具体从交房日开始起算。免租期届满次日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收取租金。

4.租期为\_\_\_\_年。\_\_\_\_年后如乙方不承租，需提前\_\_\_\_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5.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厂房，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第三条 租赁保证金、租金

1. 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_\_\_\_个月租金,或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承租方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已向出租方支付部分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月\_\_\_日\_\_\_日前向出租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承租方已向出租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出租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三日内，出租方将向承租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2.租金:厂房、办公楼(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租金按每平方米每天人民币\_\_\_\_\_\_\_\_元计算，每天租金总计为\_\_\_\_\_\_\_\_元(人民币),每年租金为\_\_\_\_\_\_\_\_元(人民币).(按每年365天计算).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租金先付后用，每个月支付一次.计\_\_\_\_\_\_\_\_元(人民币).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向甲方一次性支付\_\_\_\_个月租金及\_\_\_\_个月租赁保证金，共计\_\_\_\_\_\_\_\_元(人民币)。

以后每次租金的交付，乙方应提前\_\_\_\_日付清给甲方。

2. 其它费用:乙方应承担租赁期内所发生的水、电、电讯费用及国家规定的其他费用，并按单如期缴纳。

4.月租金前\_\_\_\_年不变，自第\_\_\_\_年开始递增，以后每\_\_\_\_年开始递增一次，增幅为\_\_\_\_%或人民币\_\_\_\_\_\_\_\_元，直至本合同终止。

5.甲方收到乙方的租金、租赁保证金、费用额时，应开出相应的收据或发票等证明给乙方。

第五条 维修养护责任

1. 租赁期间，甲方应做好厂房自然损坏的维修，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厂房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2.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环境保护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均应严格执行当地有关部门的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六条 厂房设备、装潢、改建的约定

1.乙方不得随意损坏厂房，如有其它改变厂房的内部结构或设置对厂房结构影响的设备，需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2.乙方如发展业务、用电扩容，增加其他设备、设施，甲方应协助落实，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3.合同期限届满时或合同履行期间提前解除时，乙方在租赁期间的装潢、出资添置的设施、增建的建筑物等，由乙方在不损坏厂房结构的前提下自行搬迁，不能搬迁的无偿归甲方所有、处置。

第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乙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确保安全生产。乙方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九**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甲方现将下厂房出租给乙方该厂房面积约282平方米，经甲乙双方协商共订出以下协议。

一、租期：租期暂定3年，即从xx年6月1日至xx年6月1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2500元。

二、押金：该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乙方一次性交付人民币5000元押金给甲方，该押金在合约期满后，甲方要一次性如数退还押金。

三、如乙方在合约期中途退租，甲方不予退回乙方所交纳的押金。

四、租金：租金为每月人民币2500元，交租时间为每月1日至10日，如乙方在规定期限未能缴纳租金，则按本合同第三条视为中途退租处理。

五、乙方在租赁期间，要爱护甲方建筑物。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便对租赁建筑进行施工改造。如果经过甲、乙双方协商进行施工，乙方施工必须符合安监部门施工的相关规定。如需经营特种行业，必须申领特种行业许可证、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方能施工，生产。否则所造成的一切责任事故归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六、乙方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租赁期间所有债权债务，利润分红，一切经营性税收，土地使用税收均与甲方无关。

七、电费水费及相关费用缴交方法：乙方要按相关部门规定时间、规定价格交纳费用。如不按时交纳费用，影响生产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与甲方无关。

八、劳务纠纷：乙方经营期间，如拖欠工人工资，造成劳资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九、在合约期间乙方所聘工人因施工造成的意外伤害，乙方应按相关劳动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造成的纠纷和医疗费用与甲方无关。

十、环保：乙方在厂内生产的一切污染排放必须符合环境部门的排放标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十一、合约期间，如遭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暴雨、地震所造成甲方原有建筑物的损坏，甲方要负责尽快修好相关损失，甲方不负责赔偿乙方相关损失。

十二、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十三、合约期间，若乙方因施工不当或其它原因发生火灾，或因其它原因造成甲方出租厂房损毁，乙方应该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十四、合约期间该租赁厂房如因国家政府征用，甲方应退还当月剩余日期租金，全额退还乙方押金。

十五、合同期间，乙方如果转租，或者改变经营项目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十六、合约期满，乙方应交清期间租金，电费，甲方全额退回乙方交纳押金，乙方搬走所有相关设备，并确保厂房不影响正常使用。在同等条件、同等租金的前提下乙方享有优先租用权。

以上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分，共同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 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鉴于双方于20\_\_\_\_年7月31日共同签署了《土地出租合同》，现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土地出租合同》中未尽事项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厂房出租补充协议书。

租赁物的具体情况：

1、具体地址。

2、后附：厂房具体情况一份和设备的清单一份。

二、装修、新建厂房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

1、乙方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新建厂房，对甲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增设、增加附属设施和设备，但是必须告知甲方。

三、在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合法生产经营，乙方具有自主经营权、管理权、决策权，但是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有重大决策时，甲方有知情权。

四、甲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合法，并且能够正常使用，保证其提供的厂房、房屋及设备等享有完全所有权，并保证厂房、房屋和设备等的使用安全，若因此产生纠纷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按乙方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五、租金的支付方式。

双方经过协商，1、双方签订协议生效后第一年，免收租金;第二年租金按乙方净利润的22%计算，第三年租金按乙方净利润的24%计算，第四年租金按乙方净利润的26%计算，第五年租金按乙方净利润的28%计算，第六年至合同终止时租金一律按乙方净利润的30%计算;每年12月底结算租金。

六、租赁期内，甲方委派\_\_\_\_代表甲方与乙方协商、处理相关事宜，并进行财务年度审核，按双方约定代表甲方收取租金。

七、租赁期内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其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八、甲方任何时期的债权债务与乙方无关，若因甲方原因致使厂房、设备、设施被执行，甲方按乙方的实际损失给乙方进行赔偿，协议书《厂房出租补充协议书》。

九、租赁期内，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十、租赁期内，甲方保证乙方的水、电正常使用、路畅通，并出面协调和处理相邻关系和村民委员会关系，若甲方怠于履行或不履行义务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按乙方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十一、甲方若出售该租赁物，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十二、租赁期间，乙方书面放弃优先购买权的，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租赁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即租赁物发生所有权变动，不影响合同效力)。

十二、租赁期内，乙方可对厂房进行装修，装修风格、装修材料及装修施工人员由乙方自行选定，甲方不得干预;合同终止，属不可拆除部分归甲方所有，乙方增添的.经营设施、设备及动产部分及可拆除的不动产归乙方所有。

十三、租赁期内，因甲方的原因或甲方需提前收回租赁物的，应提前日通知乙方，将已收取的租金余额退还乙方并按乙方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十四、租赁期内，因不可抗力、政府行为、不可归责于任何一方的原因，导致财产或房屋毁损，双方承担各自的损失，互不赔偿。

十五、租赁期内，遇到政府征收、征用等行为，根据被征收、征用的财产的所有权来确定赔偿的受益人。

十六、合同生效之日甲方应交付租赁物。

其他：

十七.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甲、乙方以加盖合同专用章为准)之日起生效。本补充协议及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未选择时默认为第2种方式)

十九.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九.本合同用中文制作，合同的书写和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二十、本合同正本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

年 月 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一**

出租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中小型工业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告知书》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乙方的法定代表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全面负责承租场所的安全生产工作，并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二）自觉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备与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接受法定培训，做到持证上岗。

（四）不得擅自改变建(构)筑物结构，不得擅自改变承租房屋（场地）的用途，严禁乱拉乱接电线。

（五）严禁在承租区域内使用和储存易燃易爆化学物品。

（六）乙方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制订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七）使用特种设备需经检验、检测、验收合格，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应具备相应资质，并按规定进行年检和复审。

（八）不得在所承租厂房内设置员工宿舍。

（九）作业场所和通道必须保持畅通，并按规定设置照明和疏散标志，不得堵塞、封闭、占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

（十）负责在承租区域配置相应规定数量的消防器材，并定期对消防器材进行检查、维护、保养和更换，确保承租区域内所有消防设备设施和器材的完好。

（十一）如发生生产安全事故，须立即向甲方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同时，积极配合甲方和有关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工作。

甲方单位（公章）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二**

出租人：\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

甲方将其所有的位于\_\_\_\_\_\_\_\_\_出租给乙方，面积\_\_\_\_\_\_\_\_\_平方米，住房一套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期\_\_\_\_\_\_\_\_\_\_\_\_\_\_\_年。

二、租金\_\_\_\_\_\_\_\_\_\_\_\_\_\_\_元，押金\_\_\_\_\_\_\_\_\_\_\_\_\_\_\_元。

三、乙方在承租期间不得乱钉、乱画和随意改变房屋结构，若损失房屋内财产和玻璃窗等财产，乙方应按现价赔偿。

四、乙方在承租期间所发生的水、电、气、光纤等费用，由其自行负责。

五、乙方在承租期内不得进行传销等各种非法活动。

六、甲方出租时，水、电、光纤本交给乙方，期满退还。

七、第二\_\_\_\_\_\_年和以后租金随当时物价上涨情况双方协商再定，交款方式签协议时一次性付清。

八、乙方在使用房屋中，若发生各种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负责。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三**

为了发展经济办好市场，甲方愿意将自己的厂房租给乙方，经双方充分协商好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租给乙方使用租期年，从年

月日至年月日，初租期即第一年月租元，第二年月租元，第三年月租元，租前乙方要先交一个月押金，在期满后一个月扣回，另有说明在几年内如人民币贬值要经双方协商好，由乙方保回部分损失费给甲方。

二、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如有中途退出押金不能退回，作违规处理保回甲方损失。

三、租金缴交办法，租金在当月前五天交齐，乙方随能使用，否则乙方拖欠租金一个月，甲方有权收回厂房，还不退回押金处理。

四、出租厂房产权土地税由甲方负责，其如各项管理费、水电费、卫生费、工商营业费等杂费由乙方负责，乙方并依法申报户口和守法经营，如有违法或拖欠工人工资等事务与甲方无关。

五、乙方在租凭期间，需要改造结构，应向甲方提出同意才改，不得擅自改变，否则损坏财物要照价双倍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在租凭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转租转让，在期满时，需在搬走，乙方不得拆天花板和供电设施，并要交清租金和各项杂费，随能把货物搬走（能搬动的可以搬走，不能动的不得拆走）。

七、水电安装，由甲方负责到厂房门口，其他室内水电安装全部由乙方自己负责。

八、在乙方租凭期，如甲方中途违约要退回押金元。

九、合同期满时，甲方的厂房需要继续出租，乙方有优先权（但如有价高者，使乙方承担不了，甲方有权收回厂房），经双方协商再租凭。

十、本合同如有未订事宜，需要双方协商作了补充规定与本合同一齐有效。

十一、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订后生效。

甲方签名：乙方签名：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年月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四**

出租方（甲方）：

地址： 电话：

承租方（乙方）：

地址： 电话：

根据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自愿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东莞市塘厦镇大坪村厂房宿舍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约1250平方米，

深圳 厂房租赁合同。

二、乙方租用该厂房期限为三年，即自200 8年11月1日至\_20\_\_ \_ 年10月31日止。前30天为装修期，装修期内甲方免收租金。正式起租时间为20\_\_年12月1日。

三、厂房与宿舍每月租金共计为人民币玖仟元（￥ 11000元）。

四、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保证金人民币22000元和第一个月的租金11000元。合约期满乙方付清租金及一切费用之后，甲方应将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

五、乙方应于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

六、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作生产用途使用。如乙方用于其他用途，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手续。

七、甲方为乙方提供用电用水。电费按供电公司标准收取，水费按自来水公司标准收取。

八、乙方应保持厂房和宿舍的原貌，不得随意拆改建筑物、设施、设备。如乙方需改建或维修建筑物，须经甲方同意方能实施。

九、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依法管理，并负责租用厂房内及公共区内安全、防火、防盗等工作，如发生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国家政策法令正当使用该物业，并按要求缴纳工商、税务等国家规定的费用。

十、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或甲方、乙方有新的规划时，双方应配合新的规划执行，甲方须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违约，对方都有权提出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十二、如发生自然灾害、不可抗力或意外事故，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自动解除。

十三、本合同期满后，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于有效期满之前三个月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代表签字：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合同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五**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完全合法拥有的厂房及配套土地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 ，租赁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对应厂房房产证号为 ，土地证号为 .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装修日期x个月，自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厂房租赁自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租赁期xx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每年租赁租金共为人民币xx万元。

2、甲、乙双方约定，租金在每年12月底前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

四、其他费用

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10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10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甲方同意乙方可以自行将该厂房转租第三方，乙方须在转租之日起三天内通知甲方；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拆除，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1%滞纳金。

7、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特别约定

1、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签订前，本合同标的下的全部厂房和土地，甲方未曾向任何第三方作抵押，也并未和任何第三方签订买卖转让协议，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须向乙方一次性赔偿人民币壹仟万元；

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和第三方（乙方实际控制的公司不在此列）签署本合同标的厂房及土地买卖合同时，必须提前通知甲方，并保证本租赁合同继续有效，直到租期结束；

3、甲方如果和乙方或者乙方实际控制的公司签订本合同标的厂房或土地的买卖合同，在该买卖合同生效后，本租赁合同自动结束，甲方需在该买卖合同生效之日起3天内一次性退还向甲方收取的全部租费；

4、甲方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合同执行，该决议作为本合同的必要附件；

5、未经对方同意，租赁期内任何一方提前解除本合同，须向另一方一次性赔偿人民币壹仟万元。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经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立即生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xx年xx月xx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六**

出租方：\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个月或空置\_\_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厂房出租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

先付后用。

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

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镇政发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

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

工料费由\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

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宜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

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出租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七**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予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租赁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厂房类型为\_\_\_\_\_\_\_\_\_\_\_\_\_\_结构。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赁期\_\_\_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或合同租赁满一年后提前终止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定租赁合同终止合同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租金为每月人民币\_\_\_\_\_\_元。

2、采用先付后租形式，甲、乙双方一旦签定合同，合同既生效。承租方应支付日首期第一季度租赁房款。后按顺序每季度期满前15日内支付。

四、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受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电价由于损耗，所以甲方在向乙方收取电费时，每度电按国家标准加价人民币0.98元/度。水费是3元/立方米。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激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_\_\_\_\_\_\_\_元。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6、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在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租赁满一年如乙方提前终止合同，乙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并在一个月内腾出房屋。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租赁合同签定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 承租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八**

甲方(出租方)：杨强 身份证号码：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码：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甲方将合法拥有的厂房，长寿区渡舟村9组大约七八百平方米厂房及共同使用院坝租赁乙方，合约条款如下：

一、租赁时间：从20xx年4月1日至20xx年4月1日止，共一年租金为25000元(大写：贰万伍仟元整)。

二、租金缴纳方式：先交后使用的原则，一次性缴清租金。

三、在租赁期间，如遇到政府拆迁，由甲方全权处理，乙方无条件搬出，该合同终止，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政府提出任何赔偿，甲方应将合同期内未到期的租金退还乙方。

四、在租赁期间乙方使用所产生的水电及厂房维修等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缴纳承担。

五、在合同期内乙方如有特殊情况需转让另方，必须通知甲方，得甲方认可，及履行补充手续方可合同生效。

六、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若乙方需要续租，在同等互利的条件下，享有优先租赁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合同约定到期前，甲乙双方提前半个月(15天内)相互通知，办理续租及撤出等事，及各租赁费用结清，如到期后不缴纳租金，视为放弃租赁权。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xx年4月1日 乙方：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十九**

出租方： \_\_\_\_\_\_\_\_ 承租方： \_\_\_\_\_\_\_\_（身份证复印件张贴处）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及国家、当地政府对厂房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厂房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厂房座落、间数、面积、质量

1、出租方保证向承租方出租的厂房系本人共有，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

2、出租厂房概况：

出租厂房座落地址：\_\_\_\_\_\_\_\_

出租厂房用途： \_\_\_\_\_\_\_\_

出租厂房间数：\_\_\_\_\_\_\_\_

出租厂房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

出租厂房使用面积：\_\_\_\_\_\_\_\_（平方米）

出租厂房质量： \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限

厂房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_\_\_\_\_年零\_\_\_\_\_\_\_\_月，承租方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将出租厂房交付承租方使用，至 年 月 日收回。

第三条 租金和保证金条款

1、租金每（季度）人民币 元（大写：\_\_\_\_\_\_\_\_元整）。

2、租金按（季度）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内，承租方应支付给出租方1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28日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

3、租金支付方式：

4、出租方收取租金时只提供普通收据，如承租方要求支付有效发票，则由承租方自行负责发票税。

5、出租方和承租方双方在签定本合同书时，出租方收取承租方保证金每年人民币 元正（大写： 元整）。

第四条 相关费用

1、厂房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税收由承租方承担，不因本租赁合同无效，或撤销，或变更而变动，除非双方对此达成书面变更协议。

2、租赁期间，承租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环境卫生费、治安费、装修费用等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3、租赁期间，厂房的使用权归承租方，包括出租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厂房外墙、屋顶、及厂房的附属配套设施（厂房内的空地、汽车车位）等。

第五条厂房变更与设立他项权利

1、租赁期间，出租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1个月通知承租方，承租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出租方，享有旧出租方的权利和承担旧出租方的义务，旧出租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2、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厂房转租给第三方使用，须征得出租方书面同意，并与出租方重新签定新的合同书，出租方有权没收原承租方的保证金。

3、租赁期间，出租方欲对厂房设立抵押权，须提前1个月告知承租方，承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承租方在7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出租方的行为。如承租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到达出租方的次日起计算。出租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承租方，承租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出租方违约责任。

4、出租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可以不征得承租方同意，但应提前1个月告知承租方。

第六条 厂房修缮

1、租赁期间，出租方应负责厂房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出租方承担。出租方只保证厂房能满足承租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2、租赁期间，如厂房发生非因承租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承租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出租方应在接到承租方通知之日起20天内予以修缮，超过20天的，承租方有权自行修缮。

3、租赁期间，如厂房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承租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承租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出租方应在接到承租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出租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承租方可以退租或代出租方修缮。

第七条 出租方权利与义务

1、出租方保证如实向承租方解释和说明厂房情况和周边概况，应包括厂房权属、厂房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承租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2、出租方要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承租方提供租赁厂房。

3、租赁期间，如出租方确需收回厂房自用，必须提前2个月通知承租方。解除合同后，出租方应支付违约金共计人民币5000元正，并如数退还保证金。

4、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出租方不作任何赔偿给承租方。

第八条 承租方权利与义务

1、承租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出租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承租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2、租赁期间，如承租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1个月通知出租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承租方应付给出租方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50%计算，出租方有权没收承租方的全部保证金。

3、租赁期间，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改变厂房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厂房和设备的毁损、倒塌，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厂房当年市场价值的经济损失。承租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出租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4、承租方在厂房内的装修，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全部均属出租方，但安装的设备、物品除外。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承租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7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厂房原状。超过7天，出租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承租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5、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承租方应在收到出租方正式通知之日起1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承租方短期内另找厂房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出租方应允许承租方延期20天，但承租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性交清租金。搬迁后5日内厂房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承租方放弃所有权，由出租方处理。

6、租赁期满，承租方需续租，应提前10天通知出租方，出租方自收到通知之日起10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承租方协商续约；如在接到承租方通知之日起10天内出租方不予以答复，则视为默认同意承租方续租，本合同自动延长半年，自10天期满次日起计算。

7、租赁期满，承租方在同等租金下有优先承租权。

第九条 不可抗力和例外

1、不可抗力意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自然情况。

2、因不可抗力导致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有关义务时，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当地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不可抗力影响如持续2个月以上，任一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合同履行期间，如非因承租方原因，厂房发生漏水、倒塌，或厂房被认为危房原因致使承租方无法正常居住生活的，则由出租方负责维护或修缮。

4、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则自然终止，出租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20天内返还承租方支付的保证金和多支付的租金，其它有关问题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厂房所在地法院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

2、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10天内对此确认或提出书面异议或补充说明。如果在10天内不予以书面回答，则视为其接受书面通知所述内容。在此情形下，双方应对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索赔

1、如果因出租方非正当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出租方应返回承租方多交付的租金及承租方交纳的保证金，并无偿给予承租方1个月内的时间搬迁。

2、如果因承租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承租方应在合同无效之日起7天内一次性支付给出租方补偿金人民币5000元正。作为对出租方的间接损失补偿，否则，出租方有权扣留承租方已经交付的租金和保证金。承租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出租方不作任何补偿。

4、承租方逾期支付应支付的租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应交付租金的1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超过1个月的租金。承租方如拖欠租金达30天以上的，则属违约，出租方有权收回厂房并追究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5、如果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无法协商一致解决的，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诉讼费、取证费、律师费等费用。

第十四条 附则

1、本协议一式两份（复印件无效），出租方、承租方双方各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条款不一致，则以补充规定为准。

3、本协议中的“法律”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会制订颁布的条文：“法规”是指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章”是指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制订的规章。

出租方签字：\_\_\_\_\_\_\_\_\_\_（盖印）；住址：\_\_\_\_\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电话：\_\_\_\_

承租方签字：\_\_\_\_\_\_\_\_\_\_（盖印）；住址：\_\_\_\_\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电话：\_\_\_\_

签合时间：\_\_\_\_\_\_\_\_年 \_\_\_\_\_\_\_\_月\_\_\_\_\_\_\_\_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二十**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租赁物的位置、面积及使用

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土地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土地证号：\_\_\_\_\_\_\_】；厂房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房产证号：\_\_\_\_\_\_\_\_\_\_\_\_\_\_\_】。

2、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3、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_月内在租赁场地内\_\_\_\_\_\_\_处（建造300-400平米生活宿舍区，费用由甲方承担。

4、本租赁物的功能为乙方用于\_\_\_\_\_\_\_\_\_\_，因生产需要乙方需对厂房及其他区域进行改造，并对厂区场地进行平整，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厂房租赁费用、支付及相关事项

1、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年（大写：         ），每半年交付一次租金。

2、供电，供水，排污及其他为使乙方能够正常生产，甲方必须保证以下几点 ：

a 有实际负荷250千瓦以上三相电供生产使用；

b 有正常用水供生产使用；

c 排污管道能正常，通畅；

d 协助乙方处理工商税务等部门关系及地方关系。

e 由于厂房土地等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如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甲方应双倍返还当年租金并赔偿乙方相关损失。

f 乙方租赁物正前方厂地（四周）有免费使用权。

3、合同签订后乙方即付甲方履约保证金\_\_\_\_\_\_元，合同期满，甲方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收款账户信息：户名：

第四条 租赁物的转让

1、在租赁期间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部分或全部产权，或进行其他改建，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2、若乙方无力购买，或甲方行为导至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的，甲方应退还乙方相应时间的双倍租金。

第五条 场所的维修，建设。

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有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相关设施的维护，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归还甲方。

2、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甲方予以修缮，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租

租任期限内，乙方可将租赁物转租，转租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

第七条 免责条件及合同的终止

1、如遇不可抗力对甲、乙双方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

第八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

第九条 其它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二十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规范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经甲方股东合议决定，将位于厂房、机械设备、场地租赁乙方作独立自主经营生产使用。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双方在公平、自愿、诚信的基础上，友好协商订立此合同，以资遵守。合同条款如下：

一、租赁物位置、数量与范围

甲方将位于厂房(见厂房租赁合同)、机械设备、工具(见机械设备及工具清单)以及使用场地(具体位置及范围见附件平面图)和通道(三通一平方案)整体出租给乙方作独立自主经营生产使用。

二、租赁期限

本合同租赁期一年，农历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甲方应于签订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将符合生产经营条件内的租赁物及机关证书等文件交付乙方使用。

三、押金、租金及结付方式

1、押金：签订租赁合同时一次性交甲方承包押金万元(不计利息)，合同到期时，如机械设备完好，能继续正常生产，则押金一次性退还。如合同到期时，机械设备不能正常生产，则由乙方负责维修好，否则按实际情况扣减押金。

2、租金：乙方向甲方每月一次性交租金 万元。

3、结付方式：租金结付方式是每月一号交足租金才能允许本月生产。

4、租赁期间的电费、水费、维修费、上交环保局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租赁期限内依法生产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2、甲方将出租给乙方的机械设备及大小型工具造出清单，一式二份，双方在清单上签字确认有效，双方各执一份。租赁期满后，乙方据清单租赁物如数交还给甲方并保证每台设备正常运转。

3、甲方所有固定资产和机械设备在租赁期间，乙方只享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

4、在租赁期间乙方负责租赁特维修，维修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5、在租赁期内乙方拥有独立自主经营、生产、销售的权利。

6、在租赁期内乙方拥有厂房、机械设备、场地及三通一平的使用权。

7、在租赁期内乙方有按时交纳租金等的义务。

8、在租赁期满后对遗失登记在册物件，乙方有赔偿的义务。

9、在租赁期内，乙方因生产等添加的物品归乙方所有，但是不可拆除部分归甲方所有。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拥有对原机械设备的所有权。

2、甲方有按时收取租金的权利。

3、甲方有处理周边矛盾纠纷的义务，因遗留问题造成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生产、停产七天以上，甲方按违约条款赔偿给乙方。

4、甲方有保护和维护乙方正常安全生产经营的义务。

5、租赁设备遗失，甲方有要求赔偿的权利。

五、债权债务界定

租赁前与租赁物有关的一切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租赁期内因租赁物发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

六、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间未经双方协商同意，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必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整(上级部门或本地人不予以生产，可以终止合同)。

2、在租赁期满后如乙方未按清单如数还清各种工具，乙方应赔偿损失工具给甲方。

七、特别约定

1、因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机械设备和厂房损坏或其它的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因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地人不予以生产)造成停业停产双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再付押金。

八、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本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3、机械设备自然性腐坏，乙方不负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厂房出租合同书 厂房屋出租合同篇二十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经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乙方完全了解该房屋的权属情况与建设情况。

甲方保证在乙方按期缴纳房屋租金后对该房屋享有绝对使用权。

第一条：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_\_\_\_\_\_\_\_\_\_\_\_，出租房屋单体总面积为\_\_\_\_\_\_\_平米。

2、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现有的装修及格局为甲方自费施工，在租赁期结束后，乙方不得恶意破坏，并把所有垃圾清理打包带离厂区，原有的所有固定不可移动之装修装饰归甲方所有，乙方出资隔的隔断、可移动的家具、电器、设备由乙方带走，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按照被损坏物品的价格要求乙方赔偿。

第二条：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_\_\_\_\_年。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办公不存在噪音污染、粉尘污染、污水污染且产生的废料垃圾进行必要处理后进行转运，严禁从事非法活动或损坏公共利益行为。

若违反该规定，视为乙方违约。

第三条：租金、押金、水电费等支付方式

1、租金：租金：第一年未含税\_\_\_元/平方米/月，年租金为\_\_\_元。

房租每年递增5%，即第二年未含税\_\_\_元/平方米/月。

年租金为\_\_\_元，第三年未含税\_\_\_元/平方米/月，年租金为\_\_\_元，以此类推。

房租费每半年支付一次，乙方应在入住后7日内将第一次房租支付给甲方。

在每期使用房租前，需提前一月支付未来半年房租。

乙方如逾期未支付租金，则应以欠付租金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标准承担违约金。

2、以上租金不含物业管理费用和停车位费用，物业管理费用和停车位费用甲方根据具体情况和相关政策，统一收取，物业费定价为1.1元/平方米/月。

(注：物业管理费包括公共卫生费、公共保安费等)。

物业费为半年付，必须在当年支付租金的时候同时支付到甲方指定账户。

3、乙方生产产生的水电费、公共区域所用的水电费公摊均有乙方自行负责，按照甲方要求按照市场价格向甲方缴纳，后期若增减按照实际发生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在入租前更换为甲方指定的插卡电表)。

4、押金支付方式如下：乙方先付房租后使用房屋，押金为\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元整)，通过现金方式支付。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将押金支付到甲方指定账户。

在合同到期后，乙方支付完所有费用及交接清楚后，在三日内全额无息返还给乙方。

乙方未结清相关费用的，甲方扣除乙方的未支付的费用在三日内将余额返还乙方。

收款账号：名称：税号：开户行：账号：第四条：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

.因房屋正常维修和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乙方使用房屋期间必须依据规定缴纳水费、电费。

因乙方未如时交纳以上费用造成停水、停电，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责任。

3、以上房屋的租金均为不含税价格，若乙方需要开具发票，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担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并承担相应经济赔偿。

5、租赁期间，乙方因使用需要对房屋进行装修，需提出装修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且不得破坏房屋主体结构、承重柱子、外墙等，不得违反规划要求，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乙方因对房屋进行的装修，改造所发生的费用有乙方承担。

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第五条：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售该出租的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转售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第六条：合同的解除、终止

1、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乙方发生本协议的违约情况或其他损害甲方利益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甲方发生本协议的违约情况或其他损害乙方利益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租房定金同等金额的赔偿金：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能给乙方使用。

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使用的。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出租房屋，要能供乙方注册公司。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并没收租房定金：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分割转租承租房屋。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拖欠房租累计达30天及未按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支付房租。

4、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厂房，则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如有意续租，须在本合同期满前3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约申请，双方另行协商，订立新的租赁合同。

若乙方没有续租，也应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

第七条：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的乙方享有绝对使用权。

2、乙方应于房屋租赁合同解除或期满后三日内，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逾期未交付的，按租金标准的1.5倍支付占用费。

3、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

第八条：甲乙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有维护好整个园区卫生、环境的义务

2、甲方的共用及配套设施有义务让乙方共享

3、乙方有维护好租赁房屋内卫生、环境的义务

4、乙方有爱惜房屋设施、公用设施的义务

5、乙方工作人员有遵守园区合理的管理规定的义务

6、甲方应协助乙方完成公司因行政事务所需要提供的租房合同，房产证复印件等材料第九条：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租赁房屋所在地的高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代表签字：代表签字：身份证号：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